

债券代码：1680343.IB/127455.SH

债券简称：16 扬州广陵债/PR 广陵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重 要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2016 年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2016 年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的相关约定、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广陵新城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债权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恒泰长财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本次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6)244号”文件批复公开发行人，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用名“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发行不超过15亿元公司债券。

2016年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扬州广陵债/PR广陵债”）于2016年9月7日发行15.00亿元，期限为7年，票面利率为3.62%，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项评级AAA。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6扬州广陵债/PR广陵债”尚在存续期内。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恒泰长财作为“16扬州广陵债/PR广陵债”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于2023年3月27日披露了《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发行人相关变动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陈昊。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新增董事赵容辰，陈昊不再担任监事，新增监事王斌、高明月、郑诗敏，上述事项已经扬州市广陵区行政审批局核准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新任人员简历如下：

赵容辰，男，1983年06月出生，武汉理工大学法律专业。2002年06月至2019年08月，为广陵区民政局优抚科办事员局机关支部副书记、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科长(期间挂职曲江街道玺园社区第一书记)；2019年08月至2021年02月，任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02月至今任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郑诗敏，女，本科学历。2020年9月至今在扬州市广陵区财政局国资监督管理科工作。

高明月，女。2011年9月至2020年8月为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科员；2020年9月至今为扬州广陵云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斌，男，1975年04月出生。1993年12月至1996年08月为武警安徽总队合肥支队战士；1996年08月至1999年07月为武警医学院临床医学系学员；1999年07月至2001年04月为武警安徽总队池州支队医士；2001年04月至2005年11月为武警江苏总队扬州支队医师；2005年11月至2009年06月任武警江苏总队扬州支队卫生所所长；2009年06月至2012年03月为武警江苏总队扬州支队运输油料股助理(其间2008年至2011年6月在武警工程学院法律系学习)；2012年03月至2012年09月为武警江苏总队医院政治处协理员；2012年09月至2015年10月为武警江苏总队训练基地正营职教

员;2015年10月至2017年10月为扬州广陵区广陵新城管委会纪检监察室办事员;2017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扬州广陵区广陵新城管委会纪检监察室副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02月任扬州广陵区广陵新城管委会纪检监察室主任;现任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四)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恒泰长财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债券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名称: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以北,仙台大街以西仙台大街3333号润德大厦C区七层717、719、720、721、723、725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06室

联系人:刘鹏飞

联系电话:010-56673786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页为本报告的签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9 月 3 日

